

鄂尔多斯应用技术学院 “十四五”专业建设规划

专业建设是学院人才培养的战略思路和发展目标，为进一步加强专业建设，优化调整本科专业结构，不断深化我校本科专业供给侧改革，促进本科教学质量、规模、结构、效益的协调发展，切实提高我院人才培养质量，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升人才和智力支撑，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管理规定》《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和自治区教育厅《关于本科高校学科专业结构优化调整的指导意见》的要求，结合我院办学定位与总体发展目标、办学特色与办学条件，制定本规划。

一、“十三五”期间发展成就与问题

（一）主要成就

1. 专业数量与办学规模稳步扩大

“十三五”期间新增了 18 个专业，专业结构进一步得到优化。目前，我校已有本科专业 23 个，涵盖工学、理学、法学、管理学、艺术学、医学六大学科门类。全日制在校生由 4559 人增长到 6889 人，其中本科在校生 2571 人（含内大鄂尔多斯学院学生）增长到 4979。

2. 教学研究与改革成效明显提升

十三五期间“本科教学质量工程”建设取得了可喜成果。获批自治区级教学名师 1 名，教坛新秀 4 名，教学团队 3 个。

自治区一流本科课程 4 门，校级一流本科课程 10 门，自治区在线开放课程 8 门。学校重视教育教学改革，获批自治区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课题立项 35 项，校级教改项目立项 115 项。

3. 人才培养质量显著提高

完成 2019 年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修订，从强化过程管理、优化实践教学体系、调整学时学分安排等方面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将第二课堂学分、心理健康教育等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学生在互联网+、数学建模竞赛、机器人大赛、电子设计、挑战杯等学科竞赛中取得突出成绩。

4. 课堂教学管理进一步规范

制定和出台了《鄂尔多斯应用技术学院主要教学环节标准(试行)》，建立了三级听课制度。充分发挥学校领导干部、学校督导和系部教师对课堂教学进行督导检查的作用，努力提高课堂教育教学质量。教风与学风建设、新教师教学能力培养、青年教师讲课比赛有序开展，教学质量稳步提升。

5. 实践教学改革稳步推进

坚持“重基础、重实践、重质量、严管理”的治教方略，构建了通识—专业—素质拓展三位一体的实践教学体系。积极探索毕业论文（设计）改革，全面开展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学术不端的检测工作，不断规范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构建多样化人才培养模式，提高学校应用型人才培养的质量；建立了校级、自治区级和国家级三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体系，获国家铜奖 1 项，自治区互联网+大赛金奖 1 项，

银奖 3 项，铜奖 4 项；立项建设国家级、自治区级、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100 多项，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与能力提升取得实质性进展。

（二）存在问题

1. 专业结构布局有待进一步完善

专业结构布局不尽合理。现有专业结构与经济社会发展及产业行业发展，特别是与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人才需求不吻合，需进一步调整优化。部分专业师资缺乏，实验设备配置低效，教学资源共享度低，专业的整体实力和发展后劲不足。

2. 本科人才培养目标定位有待进一步优化

部分专业的人才培养目标空泛，培养模式单一、服务面向不清晰、培养规格模糊、专业特色不鲜明，缺乏核心竞争力。学校层面的育人理念及专业层面的人才培养目标定位均有待进一步明确和凝练。

3. 专业建设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专业发展水平不平衡，部分专业的基础薄弱，缺乏特色和核心竞争力，专业内涵建设整体水平亟待提高。部分新办专业的人才培养目标定位不明确，师资不足，实践教学资源短缺，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有待提升。

4. 师资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强化

部分新办专业高职称、高学历教师数量不足，师资队伍结构不尽合理。部分教师教学能力不强，部分教师教学信息化水平不高。部分教师不注重将教师科研成果转化为教学内

容。双师型师资不足，不能全面满足应用型创新型人才培养需求。

二、“十四五”指导思想与建设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秉持“不求最大、但求最优、但求适应社会需要”的发展理念，以服务自治区和鄂尔多斯经济社会发展为导向，牢固树立教学工作中心地位，以全面提高大学生的“核心素养”和实践技能为目标，以改革创新为驱动，以双一流建设项目为抓手，全面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立足专业结构的优化与调整，提升专业内涵，努力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

（二）建设思路

以应用型高校为定位，以区域重点产业和行业发展人才需求为导向，推动形成紧密对接区域产业链、创新链的学科专业，打造集产学研于一体的人才培养创新平台，将人才培养、教师发展、实训实习、创新创业有机结合，深化产教融合、科教协同、校企一体、工学结合的发展特色。

坚持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立足内蒙古、扎根鄂尔多斯，主动适应自治区和鄂尔多斯市经济社会发展新形势，紧紧围绕鄂尔多斯市“走好新路子、建设先行区”、建设国家现

代能源经济示范城市的发展思路，调整学科专业设置，服务行业企业技术进步，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为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

（三）建设目标

围绕新工科、新医科、新文科建设工程，传统专业得到进一步优化升级，特色专业努力建成知名品牌，与地方支柱产业紧密对接的急需专业和新兴交叉专业的建设力度进一步加强，专业集群效应得到充分发挥。到“十四五”末，本科专业数量稳定在 30 个左右，职业本科专业数稳定在 4 个左右，自治区级一流专业新增 5-8 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力争零突破。

项目	指标	十四五目标
专业建设	本科专业数量	30 个左右
	职业本科专业数量	4 个左右
	国家级一流专业	力争零突破
	自治区级一流专业	新增 5-8 个
	校级一流本科专业	新增 5-8 个

（四）建设措施

1. 加强学科专业建设

发挥院士工作站、智能制造实验实训中心、石墨烯应用研究中心的带动作用，做好学科专业建设规划，大力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文科专业建设，重点建设化学工程与工艺、机械工程、医学、航空类等学科专业。聚焦鄂尔多斯落实双碳目标，发展风光氢储车全产业链，围绕新能源、大化工、

智能制造、新材料、大数据等地方优势产业，不断优化学科专业设置，大力培育新兴交叉学科。

落实分类发展理念，优化专业布局科学有序推进智能制造工程技术、应用化工技术（氢能应用）、建筑工程（绿色建筑）、计算机应用工程等4个职业本科专业建设，推进能源化学工程、新能源科学与工程、机械工程（飞机装配）、康复治疗、思想政治教育、电子信息工程、人工智能、网络与新媒体、环境科学与工程等9个普通本科专业建设。大力推进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及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培育建设，提升办学水平。

对办学条件严重不足、教学管理混乱、教学质量低下、人才培养明显不适应社会需求，就业率连续2年低于60%或排名末位排名的专业、对口就业率或本地就业率连续2年低于50%的专业，调减该专业招生计划或停止招生。

2. 优化人才培养方案，创新人才培养模式

优化人才培养方案，推进学分制改革。以2022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修订为契机，推进学分制人才培养方案。建立健全与完全学分制管理模式相匹配的学籍、转专业、选课、修读、课程考核、学分互认、补考重修、主辅修、学业预警等配套制度，向完全学分制平稳过渡。优化课程结构，在课程组合和学习进度等方面给予学生一定的弹性，为学生自主学习和研究性学习创造条件，赋予学生选课、选教师、选学习计划的自主权，激发学生学习积极性、主动性。

完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和实践教学平台，实施“面

向全体学生、全过程实施、全面系统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组建校内外师资在内的专门的教师队伍”，将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人才培养的全过程。鼓励专业教师增设创新创业训练类课程，在专业课程教学中有意识地融入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思维能力的培养。实行弹性学制管理，支持在校生保留学籍休学创业。

3. 创新人才培养机制，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以推进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和本科教学一流工程项目建设为抓手，创新人才培养机制。深入推进各种类型的项目建设。积极推动相关专业参加专业评估、专业认证，加强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的规划与管理，加大教学成果奖培育项目的建设力度，力争取得国家和省级教育教学成果奖的新突破。

4. 践行协同育人理念，大力推进协同育人

全面推进校企协同育人，构建校企合作、科教结合的“利益共同体”。引导各专业建立政府、行业、企业、社区等利益相关者参与的专业建设咨询委员会，鼓励各专业走出校门，与科研院所、行业企业和地方政府深度融合，共建实践基地、产业学院，将校企合作、科教融合纳入人才培养体系，完善协同育人的制度体系、管理系统和保障措施。设立专项建设经费对各类基地进行立项建设，利用学校与社会的各种联系，加强学校、学院与企业、科研院所、社会各行业的合作，建立一批长期的、稳定的、综合的实习、实践、实训、创新创业基地。

5.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提升实践工作能力

搭建教师教学能力发展平台。加强教师教学发展理论研究，以问题为导向开展专项研究，为教师的业务发展和实际问题的解决提供理论指导，对学校教师发展活动的总体规划和设计提供决策参考。培育高水平教学团队和教学名师，奖励专业带头人、教学骨干、教坛新秀协同推进教学改革。实施青年教师教学能力培养计划，大幅提升青年教师教学能力和教学水平。建立青年教师教学能力发展跟踪评价制度。

建立教师实践能力提升机制，在整体提升教师学历、提高学术水平的同时，加强教师实践经验和为相关行（企）业解决技术、管理难题能力的培养。进一步加大经费投入，坚持引进、培养和培训并举，大力提高教师的专业理论水平、职业素养和职业能力，加强本校教师的培养，通过挂职锻炼、申报横向课题、考取执业资格等方式，定期选送到企业或师资培训基地学习培训，让教师了解实际生产、管理工作的流程，把握生产、管理技术的发展动向，增强指导学生实践的能力，使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教师具备工程实践经验的比例达70%以上。

6. 加强教学质量监控，完善人才培养质量保障体系

进一步加强教学质量监控，完善教学质量监控和保障制度，并严格实施，形成教学质量信息收集、反馈到工作改进的良好机制，表彰教师教书育人的优秀事迹，督促教师增强责任感，改进教学管理，以教风促学风，使教学质量稳步提高。

7. 扎实推进工程教育专业认证

以工程专业认证为切入点，引入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标准，参照国际通行的工程教育质量保障机制，全面深化工程教育改革，推动学校工程教育培养的人才质量达到国际标准。

（五）保障措施

1. 建立健全管理体制

强化专业建设工作的组织与领导明确专业建设的院、系两级管理制度实行专业带头人制度，实施专业建设问责机制，充分发挥教学指导委员会及专业建设委员会指导、监督、参谋作用。各系制定完善的专业建设与发展规划及实施细则，将专业发展规划纳入系部发展总体规划中，将专业建设任务分解落实到教研室、项目、团队及负责人。

2. 加大经费投入，完善激励和约束机制

加大教学研究与改革的投入和建设力度，进一步改善专业办学条件。合理使用和管理项目建设经费，提高有限资金使用效率。确保新专业建设费、课程建设费、教改项目建设费、实习实验费等教学类经费充足，重点保障本科校级质量工程项目、创新强校建设项目的经费投入及绩效评价。项目建设质量与经费资助相关联，绩效评价优良的项目持续资助、建设进展和成效不理想的项目核减或暂停拨付建设经费，努力使专业建设良性发展，保障专业建设与发展目标的实现。